

# 莫拉克颱風災害應變處理報告第一報

莫拉克颱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八月三日（星期日）七時（第一報）

莫拉克颱風災害應變處理報告：

- 一、 颱風動態：中央氣象局於二日廿三時三十分發佈莫拉克颱風海上陸上颱風警報，本（三）日六時，颱風中心位於鵝鑾鼻的東南方約二四〇公里之海面上，七級風暴風半徑一〇〇公里，以每小時十八公里速度，向西北進行，陸上恆春半島、蘭嶼、綠島、台東、屏東、高雄及台南地區應嚴加戒備並防豪雨及強風，海上巴士海峽、台灣東南部海面及台灣海峽航行及作業船隻應嚴加戒備。
- 二、 本中心於二日廿三時三十分開設，目前屏東縣、台東縣也已成立莫拉克颱風災害應變中心，全面加強防颱整備。
- 三、 本（三）日零時三十分，本中心召開工作會報，請各相關部會進行下列各項防颱整備應變事宜：
  - （一）請經濟部注意各地河川水位，採取各項警戒預報措施，並請注意水庫洩洪時機的選擇，尤其是各地水庫的洩洪，應切實做好下游民眾警告工作。水門與抽水站的運作，也請管理機關切實督促所屬確實管理執行。
  - （二）對於可能淹水與發生土石流的危險區域，請經濟部及農委會等單位聯繫所轄地方政府加以公告並協請相關單位辦理勸告或指示撤離工作，必要時爰引災害防救法第三十一條第二款進行強制處分，以確保民眾生命安全。

- (三) 請新聞局對於颱風動態與可能肇致之災情，加強運用大眾傳播媒體宣導颱風注意事項，以減少災情損害，尤其呼籲民眾不要進行登山觀潮等危險的戶外活動，以策安全。
- (四) 請農委會密切掌握大陸漁工船屋進港避難時機與情形。
- (五) 請教育部、警政署及營建署等單位，對於目前登山隊伍之情況，進行了解管控，並儘速勸導下山。

四、 登山狀況處置情形：截至九十二年八月三日六時止，進入山地管制區者，計三十件、三一〇人。

- (一) 繼續行程與就地避難者：二十九件、三〇二人。
- (二) 未聯絡上者：一件、八人（台東縣海瑞鄉利稻村向陽山潘昭蓉等八人），正積極聯絡中。